

广元脱贫攻坚

(第 20 期)

广元市脱贫攻坚指挥部(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 年 4 月 5 日

实施“五个四”系统工程 织牢民生扶贫保障网

——昭化区小财政托起民生大扶贫工作纪实

近年来，昭化区始终把民生保障作为脱贫攻坚的重中之重和基础支撑，坚持民生投入只增不减，坚持给老百姓办的实事只增不减，创新推进就业、安居、医疗、兜底、财政等“五个四”系统工程，有效破解了保障水平低、脱贫解困难等现实问题。2016年，在全区财政自给率仅为 8.7%的情况下，整合各类资金 15.22 亿元投入民生领域，其中投入脱贫攻坚 6.2 亿元，分别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到 74.3%、30.27%，全域民生保障网越织越密，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不断增强。

一、推行创业就业“四大行动”，努力破解贫困群众就业创业增收难题。深入实施技能提升、精准转移、创业引领、岗位开发“四大行动”，加快贫困群众脱贫奔康步伐。一是实施技能提升行动。建立脱贫“技能包”，面向贫困户开展技能培训，确保每个贫困家庭至少掌握1项脱贫技能。大力开展家政、建工、农技等实用技术培训，打造“昭化妹”“昭建工”“昭技师”等特色劳务品牌。二是实施精准转移行动。坚持“一人就业、全家脱贫”思路，充分发挥驻外商会和劳务工作站作用，动态掌握区内企业和新经济组织用工缺口，常态开展“就业援助月”“民营企业招聘周”等活动，确保有劳动能力的贫困家庭稳定就业、稳定增收，打通增收“快车道”。三是实施“众创”挖潜行动。全面落实创业贴息、税费减免、社保补贴等扶持政策，对创业的贫困群众，给予3年全额免息贷款，对经营实体吸纳贫困劳动力稳定就业的，给予每年每人500至800元的稳岗补贴，2016年，通过发放创业贴息贷款1100余万元，撬动1424个农村创业实体蓬勃发展，其中，541户贫困家庭实现成功创业。四是实施岗位开发行动。坚持“资金渠道不变、岗位数量不减、补贴标准不降”的原则，开发保洁保绿、基建管护、安全协管等各类公益性岗位700余个专项用于贫困群众。定向推荐贫困家庭大学生到区内企事业单位、乡镇、村（社区）见习，贫困家庭大学生初次就业实现全覆盖。

二、突出安居扶贫“四个一批”，切实解决农村危旧房量大

面广难题。积极推行“新建、搬迁、改造、保障”相结合的农房建设方式，大力实施“万户土坯房改造工程”，同步推进“物的新农村”和“人的新农村”建设。一是新建一批。支持有能力、长期在家居住的贫困户，按照“适度集中、适度规模”原则，采取统规统建、统规自建等方式新建住房 9200 余户。二是搬迁一批。针对居住地生存环境恶劣、居住过于分散、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配套难的建卡贫困户，就近搬迁到条件较好的地方，并配套聚居点基础建设。三是改造一批。鼓励长期在家居住、房屋结构安全牢固的土坯房建卡贫困户，按照“六改六建一塑造”标准进行改造，建设“记得住乡愁”的新农村，改造旧村落 68 个、农房 2800 余户。四是保障一批。对建不起、改不起的贫困户实行集中供养和分散安置，通过集中新建、现有集体闲置房屋改造、无人居住安全住房租赁等多种渠道提供保障性住房，确保兜底保障对象住有所居、住的安全。

三、实施健康扶贫“四大工程”，有效破解因病致贫返贫难题。创新实施家门口诊疗等健康扶贫“四大工程”，有效破解贫困患者“看不上病、看不准病、看不好病、看不起病”难题，经验被国务院扶贫办全文刊发，被列为全国健康扶贫经典案例。一是实施家门口诊疗工程。完善医疗硬件配套，区财政安排专项资金 1200 万元，加强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配齐配强乡镇卫生院医疗设备，让贫困患者在家门口享受全面、专业的医疗服务，基本实现“小病不出村、中病不出乡、大病不出区、危急重症再转

诊”目标。二是实施医疗政策兜底工程。在全省率先实现贫困患者区内住院和部分重特大疾病区外定点救治费用两个“零支付”，其中：乡镇卫生院住院，新农合报销 90%、民政救助 10%；区级医疗机构住院，新农合报销 70%、民政救助 17%、医院减免 3%、财政兜底 10%；10 种重大疾病实现区外定点救治、按病种限额“打捆付费”，住院费用由新农合、民政救助、医院减免、财政兜底等方式全部解决。大力实施慢性病门诊救助，确定高血压、尿毒症等 44 个慢性病病种，报销比例提高到 90%，累计救助贫困慢性病患者 2079 人。三是实施劳动力恢复工程。首批确定心脏介入、全髋置换等 6 个病种作为劳动力恢复的专项救助项目，通过新农合报销、大病保险赔付、民政救助等现有政策分摊救治后，差额费用由财政全额解决。2016 年，418 名贫困患者得到救治并恢复劳动力，实现家庭自身“造血”增收脱贫。四是实施结对帮扶工程。推出每位贫困患者落实一家诊治医院、一名主治医生、一个科学治疗方案、一套合理康复计划、一系列降费措施等“五个一”帮扶措施，有效解决贫困患者盲目就医和就医不及时问题。组建由医疗人员组成的“一站式”服务团队，患者治愈后拎包出院，所有减免、救助、报销等手续由“一站式”服务团队代为办理。

四、强化兜底保障“四个到位”，着力破解特殊困难群体脱贫难题。实施靶向精准兜底救助，切实解决“贫有所济”“难有所助”“残有所保”“老有所养”问题。一是底线民生保障到位。

对丧失劳动能力、无法通过产业扶持和就业帮助实现脱贫的建档立卡贫困户，全部纳入农村低保。大力推动扶贫线与低保线“两线合一”，坚持农村低保动态管理与扶贫对象识别调整同步进行，创新推出“三会二查三公示”精准低保评审模式，做到公开、公平、公正。二是生活难题化解到位。大力实施“十大救助制度”，将建档立卡贫困对象全部纳入救助范围，分类提高救助标准，对临时生活救助最高限额由0.3万元提高到1万元，确保困难群众生活有保障。三是残疾人发展保障到位。大力开展“开放量服”工作，为全区所有残疾人制定“一对一”帮扶方案，为有劳动能力的5583名残疾人制定就业发展方案，对自主创业达到一定规模的残疾人，给予2000至5000元一次性创业补助。全面扩大惠残范围，完善残疾人低保、农保、农合和护理补贴等“四保合一”政策。四是特困人员兜底到位。全力保障基本生活，建立健全农村特困人员供养金增长机制，农村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标准由每人每月390元提高到600元。采取“公建民营”方式，对昭化敬老院进行全面维修、改造和设施配套，取得全市首张公建民营养老许可证，敬老院入住率达到67%。对无房居住的农村特困人员，统一到敬老院集中供养。

五、健全财政资金“四大机制”，切实解决民生保障资金短缺难题。坚持以人为本，建机制、保基本、兜底线，持续增加民生投入，让改革发展成果惠及更多群众。一是建立财政投入持续增长机制。积极向上争取民生项目、政策倾斜和资金支持，统筹

用于中小学“热水澡”计划、助学金补助倍增计划、危旧房改造等民生工程，近三年民生保障资金支出增幅均保持在10%以上，民生保障范围不断扩大、保障能力不断增强。二是建立涉农资金整合机制。制定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方案，统筹整合资金向重点贫困村和建卡贫困户倾斜。2016年财政涉农资金整合面达62%，有力助推贫困村、贫困户按期脱贫退出。三是建立财政资金撬动放大机制。深入推进财政金融互动，安排资金8300万元建立农房建设、扶贫小额信贷、产业发展引导、返乡创业就业等“五大基金”，撬动信贷资金6亿元投入脱贫攻坚，财政资金放大效应逐步显现。将财政支农资金形成资产，以股权形式量化到贫困户，实现贫困群众长期有稳定收益。四是建立社会保障资金监管机制。将社会保障资金全额纳入财政专户管理，分类建立台账、封闭运行，资金拨付实行国库集中支付和银行代发制度，确保资金安全。

分送：省脱贫攻坚办，省扶贫移民局相关领导；市级领导，市级帮扶部门(单位)；各县区脱贫攻坚指挥部(领导小组)；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广元市脱贫攻坚指挥部(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年4月5日印发
